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壶化股份”）于2020年10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2020年11月6日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有保本承诺、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等品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2日、2020年11月6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认购结构性存款3,400.00万元。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1、签约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产品名称：中国建设银行“山西省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2020年第2期
- 3、产品类型：结构性存款
- 4、币种：人民币
- 5、认购金额：3,400.00万元
- 6、产品期限：104天
- 7、产品起息日：2020年11月10日

8、产品到期日：2021年2月22日

9、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1.54%-3.1%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有保本承诺、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等品种，且投资产品不得进行质押，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的风险。

（二）公司针对投资风险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只允许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只能购买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等品种，不得与非正规机构进行交易。交易必须以公司名义设立投资产品账户，不得使用他人账户进行操作投资产品。投资产品不得质押，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应当及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2、公司财务部和内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负责对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三、本次现金管理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与此同时，对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最大可

能的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提升公司整体业绩，以实现公司与股东利益最大化。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起止日	认购金额 (万元)	年化收益率	实际损益 (万元)
1	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山西省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2020年第2期	结构性存款	2020/11/10 至 2021/2/22	3,400.00	1.54%-3.1%	未到期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金额为3,400.00万元（含本公告涉及现金管理产品）。

五、备查文件

理财产品购买的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11日